关于做好我校2022年江西省研究生选调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党委：

根据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江西省2022年从江西农业大学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公告》要求，为做好我校2022年研究生选调生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调名额

江西省委组织部分配我校初定选调计划数为10名，按照1:3的比例择优推荐，我校可推荐上报30名符合条件的学生，其中本科毕业生20名、毕业研究生10名。博士生、硕士生各要有一定的比例。

二、选调对象

我校2022年在籍全日制应届毕业研究生（不含定向培养生、委托培养生、在职攻读学历学位人员）。

三、选调条件

选调条件突出政治标准，注重选调质量，强调综合素质。选调对象必须符合《公务员录用规定（试行）》报考资格条件，同时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信念坚定、对党忠诚。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有正确的政治立场和政治态度，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理想抱负和家国情怀，甘于为国家和人民服务奉献。

2.品学兼优。实事求是，担当作为，敢于斗争，严守规矩，作风朴实，诚实守信，吃苦耐劳，身心健康。有较好的人际沟通和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学习成绩在本专业排名前20%且平均分在 80分及以上，有因挂科而补考、重修的，不得推荐报考。

3.具备以下条件之一：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优秀学生干部（学生干部经历须满1年以上）、获得过校级以上奖励人员、具有参军入伍经历人员。

4.2022年全日制应届毕业研究生学历，获得相应学位。博士、硕士研究生的本科学历须为第一批次本科录取**（当年被录取的本科专业在学校当年属于第一批次）**。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取得相应毕业证和学位证时间截至2022年7月31日，若因毕业论文答辩等原因需延迟毕业的，博士、硕士研究生取得相应毕业证和学位证的时间可延至2022年12月31日。

5.硕士研究生年龄不超过28周岁（1993年8月1日以后出生），博士研究生年龄不超过32周岁（1989年8月1日以后出生）。

在校期间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学术不端和道德品行问题的，在校学习期间受过处分的，以及存在公务员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录用为公务员情形的，不得推荐报考。

四、选调程序和时间安排

**1.学院发布公告**。10月16日，各学院根据省委组织部《江西省2022年从江西农业大学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公告》（附件1）和学校《江西农业大学研究生选调生推荐工作实施办法（试行）》（附件2）、《关于做好我校2022年江西省研究生选调推荐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在学院官网发布2022年研究生选调公告，并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动员。

**2.学院组织报名**。10月16日-10月20日，学院组织符合条件的2022年全日制应届毕业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登录江西人事考试网（http://www.jxpta.com/），下载填写《江西省2022年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报名推荐表（省内高校）》。

**3.学院初审推荐。**10月21日-10月26日，学院根据选调政策和考生在校综合表现，对报名人选进行资格初审。对通过资格初审的报名人员进行综合评分排序（积分排序规则见《江西农业大学研究生选调生推荐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形成拟推荐人员名单，并在学院官网公示3天，公示期满无异议后，于10月26日前将拟推荐人员材料报送党委研工部（研究生院）。

**4.学校推荐。**10月27日-11月3日，党委研工部（研究生院）对学院报送的拟推荐人员材料进行全面复审。从各学院推荐人选中择优遴选推荐10名研究生（含博士、硕士），并在党委研工部（研究生院）官网公示5天，公示期满无异议后，于11月5日前将拟推荐人员材料报送校党委组织部。

**5.省委组织部复审。**11月6日-11月12日，省委组织部对学校推荐人选进行资格复审。学校根据江西省委组织部反馈的审查合格名单，通知考生扫描或拍照报名推荐表上传至报名系统，报名上传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11月12日17:00。

五、有关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学院要高度重视选调生推荐工作，召开党政联席会,成立由院领导、院研工工作人员、教师代表、学生代表等组成的工作小组，严格贯彻落实有关政策要求。

**2.积极宣传动员。**各学院要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动员，加强组织协调工作，积极鼓励符合条件的博士、硕士研究生参与报名。

**3.认真资格审查。**各学院要对“第一批次本科录取”等关键信息进行严格审查。2022年继续要求“博士、硕士研究生的本科学历须为第一批次本科录取”，但对“硕士、博士研究生本科毕业院校为博士点授权单位”不再作要求；对于非江西农业大学本科毕业的研究生，各学院要严格审查其是否为第一批次本科录取，即当年被录取的本科专业在学校当年是否属于第一批次。

**4.严格落实责任。**各学院要严格按照要求规范执行，严格审核毕业研究生报名资格信息，按照相应时间节点及时上报相关材料，以免因延误而造成整体工作无法推进。“谁推荐谁负责”，要坚持实事求是，杜绝弄虚作假，杜绝麻痹大意，确保推荐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因毕业研究生个人或学院原因，影响选调工作正常进行的，将对涉事的单位和个人予以严肃处理。

**附件：**

1.江西省2022年从江西农业大学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公告

2.江西农业大学研究生选调生推荐工作实施办法（试行）

3.江西农业大学2014-2015年第一批次录取的部分本科专业（本科毕业于江西农业大学的2022届全日制毕业研究生可参考）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研究生院

2021年10月15日